

施政報告建議(資訊科技及廣播政策)

前言

第三屆特區政府將於下月發表首份施政報告，向公眾展示政府未來五年的施政藍圖。資訊科技是香港成功轉型為知識型社會的重要動力，特區政府對資訊科技的投資和政策，對未來香港經濟發展和社會進步，皆至為重要。

就此，我們身為代表資訊科技界別的立法會議員及一群選舉委員會委員，促請特區政府以締造香港成為資訊無間斷的數碼都會為目標，積極推動社會各層面和各階層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並促進資訊科技業的長足發展。

政策建議

1. 電子政府

最新的互聯網技術強調使用者與網絡系統之間的互動性和個人化功能。為提升電子公共服務的質素、發展以使用者為本、互動的電子政府服務，我們促請政府：

- 在電子政府計劃及各應用系統採納 Web2.0 概念和技術，為市民提供更開放的平台和渠道直接參與公共事務；
- 藉電子政府服務及即將推出的 WiFi 計劃，推動位置定位(location-based)

技術及應用，如圖書館 / 公園電子導賞服務；

- 研究設立電子市民戶口的可行性，讓市民可透過登入專用戶口，一站式獲取和處理各項與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提供的電子化公共服務或交易，並按照使用者的設定，保存、管理及更新有關記錄和個人資料。

2. 電子醫療

香港人口日趨老化，令社會對醫療服務的需求有增無減。為保持本地的醫療服務質素和效率，為推動全天候的電子醫療服務，我們促請政府：

- 增撥資源，積極鼓勵公私營醫療機構採納無線網絡科技等新科技，例如提升診療管理統；
- 盡快成立適用於公私營醫院及診所的全港電子病歷系統，並就該系統的監察、運作、保安和衍生的病人私隱等事宜諮詢公眾。

3. 基建及科研

政府撥款超過二億元在政府場地向公眾提供免費無線上網服務，有助提升本地資訊基建，吸引網絡營辦商投資鋪設無線網絡。然而，單憑網絡建設並不足以提供完善的環境，進一步推動無線技術的應用。為建設香港成為真正的無線城市，讓市民無論在何時何地皆可享受無線科技帶來的好處，我們建議政府：

- 開放現時由政府不同部門持有的位置定位數據資訊 (location

information) · 並設立中央數據庫 · 由角色中立的中介機構負責運作及提供統一而具互用標準的數據 · 讓應用方案及軟件開發商可藉此開發具創意及切合消費者需要的位置定位技術和服務；

- 擔當積極主動的角色 · 把政府場地的 WiFi 網絡連接由市場上的營辦商提供的無線網絡 · 以強化本地資訊基建。

其他建議：

- 強化資訊基建和科研機構的管治 · 全面檢討包括香港互聯網交換中心、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科學園、研發中心等資訊基建或科研機構的管理架構、財務安排、監察制度等 · 以提升各項資訊基建的運作效率 · 令資源用得其所。
- 支援本地資訊科技界開發符合 IPv6 的產品和服務 · 例如撥款設立試驗網絡及研究中心 · 支援技術及商品化測試。

4. 產業發展

科技服務出口

本地科技業界在開發創新應用系統方面別具經驗 · 科技專業服務則質素優良 · 有利本地業界爭取內地及海外市場的商機。為促進本地資訊科技服務出口 · 我們建議政府：

- 推出電子政府服務方案出口計劃 · 更主動的方式與業界合作向海外及內地各省市政府推廣本地發展電子公共服務計劃的經驗和方案 · 協助本港業界爭取

承辦海外和內地的電子政府項目；

- 檢討政府資訊科技項目的採購政策(包括：開放政府資訊科技項目版權、採購合約條款、「價低者得」準則、部門項目管理標準等)，採納具彈性及符合國際社會和商業合約的模式，以鼓勵本地業界(尤其是中小型企業)參與政府的採購項目，並有利業界爭取內地及海外電子政府服務合約；
- 責成貿易發展局及經濟貿易辦事處主動協助本港科技業界爭取海外市場的訂單，例如整合及發放海外市場的招標和當地政府政策公布，支援業界一站式獲取更清晰的市場資訊；
- 設立「卓越軟件中心」，提供軟件品質測試服務、推動「軟件開發流程改進」及開放源碼軟件的發展和應用，以支援香港發展為中外軟件集散地，並抓緊內地發展開放源碼軟件的機遇。

開放源碼軟件

藉著共同參與和具透明度的改進過程，開放源碼軟件有利提升產品質素、可靠性、彈性和降低成本，是專利軟件產品的替代品。現時，它在德國、英國、美國及加拿大等多個國家的經濟發展，擔當非常重的策略性角色。縱然政府在於零七年撥款予香港開放源碼軟件中心，推動在本港進一步應用開放源碼軟件及提供最新資訊，但開放源碼軟件在香港發展至今仍只停留在知識分享的階段，未能發展出新的商業模式，作為可與不同平台或專利軟件之間互用的另一選擇。為設立有

利發展開放源碼軟件的环境，我們建議政府：

- 撥款支持有利公眾的開放源碼軟件本地化的計劃，例如有助改善數碼隔膜的開放源碼軟件計劃；
- 協助凝聚旨在推動、開發和分享開放源碼軟件的群體和開發者，並為他們提供免費的法律諮詢服務；
- 展示政府對開放源碼軟件的支持，例如向公眾分享成功案例、訂立政府對開放源碼軟件的政策。

數碼內容

由網絡遊戲、電腦遊戲、數碼化的娛樂資訊、電腦特效、流動網絡平台資訊等範疇組成的數碼內容業，是本地資訊科技業的新動力。除了促進本地數碼內容企業的發展，吸引內地或海外數碼內容企業來港建立開發中心和數碼資產分銷點對香港發展為區域數碼內容樞紐同樣重要。為此，我們建議政府：

- 繼續培育新成立的數碼娛樂公司，為本地青少年提供培訓機會；
- 訂立「品牌策略」，鼓勵投資推廣署、貿易發展局、旅遊發展局等旨在對外宣傳香港的政府部門和機構，採納更多由本地數碼內容企業製作的宣傳品，藉此向海外市場展示本地業界的能力；
- 加強打擊盜版及網上侵權活動，同時撥出資源支持新版權觀「知識共享」(creative commons)的發展；

- 推動政府及公營部門發展數碼內容服務，資助各文化、古蹟、保育機構把收藏品和資訊數碼化，讓公眾能夠隨時以電子方式閱覽。

其他建議

- 為科技企業提供稅務優惠，如科研活動雙倍扣稅。
- 加強五所科技研發中心與本地科技業界的合作，提升科研成果商品化的成效。
- 創造更有利的外來投資環境，為具發展潛力的本地科技公司提供尋求資金和投資夥伴的渠道/平台，如透過投資推廣署招攬海外的風險投資者來港投資本地科技企業。
- 向中央政府爭取國民待遇，使為本地業界可享有與內地同業同等的政策待遇。
- 定期就業界關注的議題及新技術的發展前景作政策研究，探討香港在這些範疇的發展空間和可行策略。
- 協助本地業界加強與內地部門的溝通，進一步推動跨境合作，並增加兩地同業的商貿合作機會。

5. 資訊保安

本地的支柱行業如金融、銀行、物流等主要透過互聯網和資訊科技系統支援機構

的日常營運，因此穩健的資訊保安有助保障市場和機構的正常運作。此外，隨著無線網絡科技日益流行，不少市民可能因為對資訊保安認知不足，因而未能應付網絡陷阱。為此，我們建議政府：

- 盡快訂立全面而長遠的資訊保安政策，確立政府在保障資訊安全所擔當的角色和功能；
- 增撥資源推行網絡威脅監察系統，更主動地監察互聯網的潛在保安風險；
- 設立一站式的報案渠道，讓市民可更簡便地向執法機關舉報例如網絡詐騙、黑客攻擊、散播電腦病毒、濫發電子訊息、網上侵權等與電腦相關罪行；
- 引入科技評核機制，要求所有政策局及部門須每年就該局 / 部門在應用資訊科技、引入電子化服務、強化資訊保安等方面，提交進度報告和工作計劃；
- 積極推行公眾教育工作，提升公私營機構和市民大眾對保護資訊安全的意識。

6. 科技人才

- 以在基礎教育、專上教育、終身教育及在職培訓這四方面推動網絡教育為目標，擬訂下一階段的策略，令學生和市民無論何時何地，也能夠參與學習活動。
- 教育局及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應與中學、大學及資訊科技業合作推出宣傳計劃，提升青少年對未來投身資訊科技業的興趣，為社會培育充足的資訊

科技專才。

- 撥款支援業界就設立「資訊科技專才註冊制度」的研究工作，探討以設立專業註冊制度，加強資訊科技專才對社會公眾的問責，並提升資訊科技人才在社會的地位。
- 擴大「持續進修基金」的適用範圍，把由認可教育機構開辦的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程，以及有關考取資訊科技專業資格的進修課程，納入「持續進修基金」的適用範圍，提升市民的「信息讀寫能力」。

7. 科技應用

- 成立電子商貿專責委員會，並下設多個行業委員會，由相關行業的業界人士擔任成員。委員會應按各行業的獨有需要，推動業內應用資訊科技，並促進業內組織與研發機構之間的合作，把現有的科研成果轉化為適合該行業發展的應用技術。
- 參考電子商貿行業計劃的經驗，撥資源作支援各類型社福機構及非政府機構採納資訊科技。

8. 數碼共融

市民的生活與資訊科技和互聯網息息相關。然而，截至去年中，低收入家庭擁有個人電腦和接駁上互聯網的比例，仍分別只有約百分之三十五及百分之三十，遠

較中產及高收入家庭擁有個人電腦的比率為低。為協助低收入家庭及弱勢社群藉資訊科技融入社會，我們促請政府：

- 在屯門回收園提供地方供志願團體進行電腦回收及維修項目，把二手電腦轉贈予有需要的低收入家庭；
- 把互聯網接駁費納入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下的基本生活開支項目之一；
- 每年於廣播 / 電訊牌照費收益抽取特定百分比，注入數碼共融基金，為該基金提供恒常而穩定的撥款；
- 增設數碼共融科研基金，專門資助研發及改良輔助工具 / 應用系統的工作，而有關研究成果 / 產品應以低廉的價格或免費提供予有需要的殘障人士。
- 與志願團體合作，舉行電視機回收活動，把二手電視機轉贈予需要的人士。此外，當局應推出資助計劃，協助低收入家庭或長者添置解碼器，讓他們在模擬廣播終止後，仍能收看免費電視。

9. 廣播政策

- 盡快就香港電台轉型為獨立於政府架構的公營廣播機構進行研究，並把有關研究結果諮詢公眾。
- 制訂引進數碼聲頻廣播的具體時間表，提供資源予香港電台進行有關數碼聲頻廣播的計劃。
- 盡快動工興建香港電台位於將軍澳的新廣播大樓，更換過時的設施。

- 撥出部份數碼電視頻道，設立公眾使用電視頻道，播放由公眾製作的電視節目，擴闊民間社會發表意見的空間。

建議人

- 立法會議員(資訊科技界)：單仲偕
- 選舉委員會委員(資訊科技界別分組)：莫乃光、梁兆昌、方保僑、鍾宏安、宋德嘉、楊和生、葉旭暉